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3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060309874A號  
附件：公開展覽草案計畫書、圖乙份



主旨：「變更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（細部計畫）  
（配合漁業署安平漁港遊艇泊區BOT招商計畫）案」自106年  
4月5日起依法公開展覽30天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時間：自民國106年4月5日起至5月5日止共30天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本府公告欄、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（永華市政中心）、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公告欄（民治市政中心）及本市安平區公所。
- 三、公告圖說：計畫書及比例尺一千分之一計畫圖各乙份。
- 四、本案公開說明會訂於106年4月21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時30分，假臺南市安平區金城里活動中心二樓會議室（臺南市安平區運河路43號之1）舉行，歡迎踴躍參加。
- 五、公開展覽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，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提出，以作為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本案之參考。

市長賴清德